## 【113 學年以後入學學生適用】

# 畢業最低學分:共128學分 ※本班全部課程以中文授課

一、本班必修課程:共40學分				
一年級必修課程:16 學分	現代中文及習作 (上/下) 3/3、中國歷史與文化(上/下) 2/2、漢語語言學 3/0、初級中國文字學 0/3			
二年級必修課程:14 學分	現代文學 3/0、 臺灣社會與文化 0/3、中國文學史 2/2、古文選讀 2/0、古典詩選 0/2			
三年級必修課程:6學分	國學概說 3/0、中國思想概說 0/3			
四年級必修課程:4 學分	畢業專題 2/2			
二、共同必修課程:共12學分	國文領域(大學國文)3/3、外文領域 3/3			
	共八個領域的課程可選讀:			
三、通識教育課程:共12學分	「文學與藝術(A1)」、「歷史思維(A2)」、「世界文明(A3)」、「哲學與道德思考(A4)」、「公民意識與社會分析(A5)」、「量化分析與數學素養(A6)」、「物質科學(A7)」、「生命科學			
	(A8) 」。			

四、選修課程:最低 64 學分	其中 36 學分需為本系開設課程。			
五、其他課程:不計入畢業學分,	體育一、二、三、四;服務學習甲、乙;進階英語一、二。			
但一定要修習。	应月一、二、二、四,服务学自中、□,连陷央品一、 <u></u> 。			

### ❖本班必修課程與本地生學士班課程有以下幾點不同:

#### 一、調整部分:

本地生必修的「國學導讀」與「語言學概論」、「文字學」、「聲韻學」及「訓詁學」、在本班課程裡調整為「國學概說」與「漢語語言學」及「初級中國文字學」;「詩選及習作」、「歷代文選及習作」則調整為「古文選讀」及「古典詩選」。「中國思想史」調整為「中國思想概說」、使學生認識並了解中國思想中的重要問題、思想內容與思考方法、並且對中國思想發展的趨勢與變化、有所掌握。如此調整的目的、是希望學生能循序漸進地加強運用、解讀中國語文的能力、並有充分的基礎進行日後的深入修習。

### 二、新增部分

- 1.本班設置「中國歷史與文化」、「臺灣社會與文化」,以深入中國文學與臺灣文學的探索。
- 2.本班所設置「現代中文及習作」能提升中文聽說讀寫的能力,以及對中國近現代文學有基礎的整體認識。

## ❖國際學生學士班必修課程科目替代規定:【113 學年以後入學學生適用】

擬申請替代科目者,前一學年學業平均成績須達 GPA 3.38,大一新生擬申請替代科目者,參考華語文能力檢測成績,並於開學 2 週內填寫報告書,**經 2 位任課老師及系主任同意,取得替代科目加選授權碼,始得上網加選。**未辦理該項申請者,學分將不計入畢業學分。未辦理該項申請者,學分將不計入畢業學分。

課程名稱	學分數	授課 年級	替代科目
現代中文及習作	3/3	1	「現代詩選上下」、「現代散文選上下」及「現代小說選上下」(三選二共8學分)
中國歷史與文化	2/2	1	學士班群組必修 BCDE 任一門課程替代(一定要修完上下)
漢語語言學	3/0	1	語言學概論
初級中國文字學	0/3	1	文字學
古文選讀	2/0	2	「歷代文選及習作上」或「歷代文選及習作下」(各 2 學分)

古典詩選	0/2	2	「詩選及習作上」或「詩選及習作下」 (各 2 學分)
中國文學史	2/2	2	中國文學史
現代文學	3/0	2	以本地生班群組必修 A 任選一門課程替代 <b>(一定要修完上下)</b>
國學概說	3/0	3	國學導讀
中國思想概說	0/3	3	「中國思想史上」或「中國思想史下」(各 3 學分)

#### 附註:

- 1. 擬申請替代科目者,前一學年學業平均成績須達 GPA 3.38,並於開學 2 週內填寫報告書,經 2 位任課老師及系主任同意,取得替代科目加選授權碼,始得上網加選。未辦理該項申請者,畢業學分預審將不計入畢業學分。
- 2. 大一新生擬申請替代科目者,參考華語文能力檢測成績,並於開學 2 週內填寫報告書,經 2 位任課老師及系主任同意,取得替代科目加選授權碼,始得上網加選。未辦理該項申請者,畢業學分預審將不計入畢業學分。
- 3. 替代科目之學分若低於國際學生學士班學分,所差學分須修習本系專業學分補足。
- 4. 所修替代科目學分數多於被替代科目者,多餘學分計入本系選修。

### ❖其他說明:

- 1.本校各學系皆可作為申請為輔系及雙主修之選擇。(另參各學系規定)
- 2.另有臺灣研究學程、婦女與性別研究學程、傳播學程等校內其他學程可供修習。
  - 3.修習輔系、雙學位或其他學程之學分數,不採計為本系畢業應修學分。
- 轉系、輔系、雙主修相關申請規定請參照國立臺灣大學轉系、輔系、雙主修專區
- ■雙主修本系同學請修習本系必修(40 學分)及系選修(36 學分),輔系本系同學請修習中國文學史(4 學分)及本系選修(16 學分)。
  - ❖學期課表、課程大綱及各學程資訊請至臺大課程網查詢。

# ❖本系書卷獎篩選標準同分參酌方式修正如下:

等第積分平均同分者,其參酌順序為

- 1.修習本系課程等第積分平均高者。
  - 2.修習本系課程學分數多者。
  - 3. 修習課程總學分數多者。
  - 4.仍相同時由課程委員會議決。

延畢生至少須修習一門本系必修課程方列入評比。

(103.5.14.中國文學系 102 學年度第 4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)